

健康学院 2022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 遴选方案

为适应学生个性发展需要，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考虑保持专业均衡发展，保证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暂行）》（校教字〔2019〕21 号）文件精神，结合健康学院实际，制定健康学院 2022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遴选方案如下：

一、成立健康学院转专业遴选工作小组

组 长：林翠霞 韩 辉

副组长：杨彬彬 李 征

成 员：王维勋 戴 霞 井珊珊 苏艳青 向 楠

秘 书：徐春霞 王敬源

二、转专业学生比例和申请资格

根据学校规定，健康学院各专业允许申请转出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人数的 15%，各专业允许转入学生人数以控制各班人数上限不超过 63 人为准。原则上第一学期考试成绩不及格的同学不允许转专业。

三、转出办理程序

1. 5 月 12 日下午 4:30 前，申请转专业学生填写《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附件 2），交至学院进行审核。

2. 5月12日-5月16日，学院审核学生提交的《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将符合条件的学生申请材料及汇总表报教务处进行复核。

3. 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按照平均学分绩点排名，根据健康学院各专业允许转出的学生比例，满额为止。

4. 申请转出学生参考拟转入学院相关工作办法参加考核。

四、转入遴选方案

1. 5月25日-6月1日，学院组织对申请转入学生通过面试进行专业考核，考核内容包括在原专业学习的情况、对转入专业的认识和转入专业基础知识问答等。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2. 考核由考核小组研究制定考核规则与流程。

3. 面试顺序采取抽签方式确定。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参加者视为自动放弃。

4. 拟转入学生人员根据面试成绩排名确定。签署意见后，将同意转入学生的申请表送交教务处审核。

5. 教务处审核并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同意后，确定转专业学生名单并在学校网上公示3个工作日。

6. 公示期内，学生如对遴选结果有异议，可向教务处提出复核。

7. 转专业学生必须参加当学期原专业的课程考核。

五、转专业学生学籍管理

1. 健康学院负责转入专业后学生的学籍管理。

2. 学生转专业前所修的课程成绩将如实记载在成绩单中。

3. 健康学院对转入专业学生原所修课程学分按照学校《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暂行）》（校教字〔2019〕21号）进行认定，转入专业学生须达到健康学院相应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方能取得毕业资格。

4. 凡申请转专业的学生，未经批准及办理有关手续前，应在原学院、专业参加学习。

六、附则

本办法参照学校相关规章制度执行，其他未尽事宜请参考《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暂行）》（校教字〔2019〕21号）等相关文件。

附件：1. 健康学院各班级拟接收 2022 级学生人数

2. 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

山东中医药大学健康学院

2023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1

健康学院各班级拟接收 2022 级学生人数

专 业	拟接收转入学生人数
应用心理学 22 级 01 班	9
应用心理学 22 级 02 班	9
食品卫生与营养学 22 级 01 班	5
健康服务与管理 22 级 01 班	8
中医养生学 22 级 01 班	9
中医养生学 22 级 02 班	9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22 级 01 班	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22 级 02 班	4

附件 2

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

学 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 院		专业				班级	
入学年月			平均学分绩点及专业排名				
申请转入学院、专业							
申 请 转 专业理由							
转出学院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转入学院 意 见	考核成绩						
	考核意见						
	学院考核小组负责人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教 务 处 意 见	负责人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分管校长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